

郭良蕙 著

◆ 都市情缘小说

女大当嫁

一位30岁未出嫁的女人的故事，
一群在“围城”中搏击的男女的心声……



女大当嫁

郭良蕙 著

华文出版社

DR73/26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女大当嫁/郭良蕙著.-北京:华文出版社,1999.1
(都市情缘小说)

ISBN 7-5075-0786-6

I. 女… II. 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8855 号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01-98-0400)

华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http://www.hwcbbs.com>

电子信箱:webmastes@hwcbbs.com

(邮编 100800 北京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

电话:(010)83086853 (010)83086663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平谷县大北印刷厂印刷

850×1168/32 开本 19.125 印张 440 千字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8 月第 2 次印刷

★

印数:6001—9000

定价:25.00 元

目 录

第一部 女大当嫁..... (1)

第二部 他们的故事 (291)

第一部

女大当嫁

1 田悯提着皮包，匆匆从房里出来，对着饭桌喊了声：
“妈，我走了！”

田太太坐的位子为首座，脸朝外，正好看见田悯满是仓皇的神态。明知道说也白说，但她仍然不肯放弃她的关心：“吃点东西再走不行吗？”

“来不及了。”

“妈，大姐要到哪里去？”田迅一面扒饭，一面向田悯的背影侧目，“是不是有人给她介绍男朋友？”

田太太没有工夫理会儿子的话，赶着吩咐田悯：“叫辆计程车吧，有没有零钱？”

“有。”田悯回答这声时，人已走好远了。

气候转冷以后，天黑得很快，六点多钟便入夜了。田悯的高跟鞋敲着巷道，声声清脆。她穿了双新鞋，衣服也可以算是新的，只有江虹秋看见她穿过一次。虹秋大概早到了，田悯站在巷口焦急地等候计程车，才一会就看了两次表，她惯于守时，何况那些老同学个个不好惹，聚餐订在六点半，只怕赶到时已经七点钟了。

所幸由田悯家到商业银行招待所路程不远，由侧门走上三楼，田悯的步子像鼓点一样，踏上最后那阶，她才镇定下来透了口气，不论她实际上如何仓促，也不愿让大家一眼看出来。虽然在学校大家无话不谈，彼此感情都很融洽，毕业以后一直有联系，但是大家的心里比过去复杂很多，时间并没有为他们制造隔阂，而是环境制造的，表面上谁也不说什么，但都在暗暗较量高低。

田惘理理发梢，拉拉大衣，就为了这种道理，她才在来以前悉心打扮自己。

推开大厅的门，扑面一股热气，她还没有顾得看那些人，便听见七嘴八舌的声音。

“田惘来了，迟到！”

“来晚了！罚！”

她笑着，说了声“对不起”，她的声音淹没在众多的声音里。几个熟识的男同学都在向她笑。她看见江虹秋了，江虹秋和平时一样笑得那么忧愁，薄薄的嘴唇翕动着，她听不清楚她在说什么，总不外乎为什么晚到这类话。她正向江虹秋走去，看见陆黛平像粉蝶展翅似地向她招手。

“你这小姐架子真大，到现在才来。”陆黛平说话时用小白手打了田惘一下，那种造作的娇滴确实像只粉蝶。

如果是别人讽刺她，田惘也不会压得透不过气，而对方是陆黛平就格外难受了。且不论在学校时和陆黛平的友谊，只论今天她在电话里已经说明苦衷却仍然得不到陆黛平的谅解，这只粉蝶未免太挑剔了。

“别人我只发了通知，就给你打了电话，你还迟到。”陆黛平不肯放松。在学校陆黛平便喜欢在众人面前表现自己，和江虹秋恰巧相反，江虹秋天生有份羞涩，总喜欢默默不响地躲在角落里。

田惘为人一向随和，是长姊的关系，凡是对于妹妹和弟弟都存着包容的心。在深处，她也有她的倔强，把她惹急了也会发作的。

“你不想想你几点钟下班，我几点钟下班？”田惘的语调仍旧很愉快，虽然她不愿意受陆黛平的埋怨，但她为了大家每年

才有这么一次聚会，总该摆出笑脸给人看。

“你不会早点开溜？”陆黛平并不饶她，“大不了向你们主任请一会假，难道他会不准吗？”

“好了，你又不是不知道田悯全勤，从来不请假。”

陆黛平调过脸去注视江虹秋，江虹秋实在不能坐视朋友受窘时才挺身而出打抱不平的，只是她的卫护显得毫无分量，她的声音微弱，而且苍白的小脸有点羞红。

“她不请假，六点钟一下班就该直接赶来，可是她还回家打扮，你们看，田悯今天最漂亮。”

众矢之的滋味不很好受，尤其有两个喜欢起哄的男同学拍手叫好，只是同学倒也罢了，眼前有一半似陌生非陌生的面孔，都是同学娶的和嫁的眷属。男同学至今单身的还有几个，而女同学待字闺中的仅她一人了。她僵笑着，固然她蓄意修饰一番，却仍然不适用陆黛平那句最漂亮的称赞，至多算是最考究而已。幸亏江虹秋的两个男孩跑过来连喊田阿姨，才替她解了围，一手牵一个，向江虹秋走去。

“陆黛平真不应该拿你开玩笑。”江虹秋轻声表示她的忿忿不平。

“她这人有口无心。”田悯大量地说，江虹秋本身已经够哀够怨了，田悯不愿意她再为自己增加精神负担。

“这次聚会由她召集，而且她又是地主，怎么能对我们不客气？”

田悯不甚开朗地笑笑，江虹秋对她的感情实在没有话讲，过去一直是如此，只要她有一点吃亏，就像自己吃了亏一样。

“还是陆黛平有办法。”她想岔开江虹秋的话，“商业银行一个普通职员绝不可能借到招待所的。”

“她当然有办法!”江虹秋不大满意,心想我为她打抱不平,而她却捧陆黛平的场,虽然她明明对于陆黛平那种作风并不欣赏,“难道你羡慕她?”江虹秋这声问话有点赌气。

田悯没有回答,目光却在追寻陆黛平,遇见熟识的同学,便点头笑笑,笑的深浅以熟识的程度为准。距离近的再加一句“好久不见”或者“最近怎么样”的客套,有的也过来寒暄一番,她的应对并不由衷,笑得也很勉强,孩子们跑跑跳跳,也许别人认为这是应有的热闹,但她却不以为然,同学们的聚会,多出一批顽童,气氛完全被破坏了。除了江虹秋带孩子她能原谅,因为她知道她是迫不得已的,像别人,连陆黛平算在内都是为了炫耀自己的成绩。如果她作聚会的召集人,她会注明不准携眷参加,孩子、丈夫和太太一概免来,同学可以在一起叙叙旧,带这么多不相干的人来作什么?

她作召集人那次,就没有这么多不相干的人把秩序弄这么乱。不过她记得她并没有通知同学们不许携眷,那次离现在已经有五年,五年以前多半的同学都还没有结婚,转眼的工夫几乎个个儿女成群了。

如果是当年大家在一起谈论丈夫、太太或女儿、儿子,准会觉得俗气死了!而今天即使连那个被誉为校花的女同学也在告诉别人宝宝长牙的经过。田悯不觉自我警惕地用手按摸了一下眼角,因为她发现校花在孩子的笑声里已逐渐垂萎了。

“妈,我要吃!”“我也要吃!”江虹秋的两个男孩冲过来,带来一股菜肴的香味,田悯急忙躲了躲,为脚上的新鞋,也为怕踩着脚。江虹秋很放纵孩子,两个都有一点野气。

生活固然使江虹秋失去了光彩,但她仍然保持着原有的敏感和多心。看见田悯在躲闪,她急忙低声责备孩子:“哪个

小鬼踩了田阿姨的脚？”

“没有踩到。”田悯虽然对小鬼们印象不佳，尤其平时她和江虹秋谈天时他们总打岔，但她毕竟不愿冤枉他们。

自助餐已摆在长桌上，热气腾腾，熬到这种时刻，都有点饿，闹哄哄的推推让让，都想抢先一步吃到嘴里。

“喂，大家斯文一点，这可不是学校的伙食团。”陆黛平娇滴滴地喊着，“一个个来，准备的有很多。”

“走，排队去吃！”田悯帮助江虹秋照顾大的一个。

江虹秋牵着小的，迟疑地望着人堆：“等一会不好吗？等他们拿得差不多再过去。”

江虹秋孩子已生了三个，仍然保持着学生时代的羞怯，她把任何出风头的事都看得像要她的命那样严重，只要人多或者有人注意她，动不动就会脸红。

田悯闻着菜香看着别人一盘装满，顿然感到饥肠辘辘。为了陪伴江虹秋，只有眼巴巴地等待着。

“站着干什么？你们怎么不去拿？”由她面前经过的人都会问一句类似的话。

“马上就去，你们先吃吧！”田悯虽然笑着回答，心里却认为这全部是废话。人在饥饿时不可能有愉快的情绪，同学们聚会的目的本来是联络感情。但每个人都怀着较量高低的潜意识，彼此虚情假意地恭维着，是酸葡萄的心理在作祟，把那些早已出国的同学贬得一文不值。

在等待的过程中，事情进展得总是很慢，田悯注视着长桌周围已不像刚才那样拥挤，正想怂恿江虹秋过去，有人走到她旁边。

“你好。”

“你好。”她向招呼她的谢惟勤含笑回礼，这人曾经对她有意，但她对他一直有距离。现在他手里端着两个餐盘，显然他见她没有凑过去而自动献上他的好意。

这种情形倒使她有点为难了，她怎能撇开江虹秋和两个孩子不理，只顾吃自己的？

然而她考虑得很多余，谢惟勤并没有把餐盘交给她，相反的竟后退一步道歉着说：“对不起，陈小姐在那里等着我。”

田悯竭力抑止惊愕，脸上仍然维持着笑容，她绝不愿意别人看出她有受辱的感觉。

“请便。”她作一个手势，显示出她的洒脱。

如果谢惟勤就这样走开，她还可以原谅他，而他竟毫不知趣地接着说：“我们下个月就要结婚，到时候请你们吃喜酒。”

“一定参加！先恭喜。”她把笑声提高来证明她的好兴致。

江虹秋却故意调过脸去，装着没有听见。

谢惟勤捧着餐盘得意地走开了，田悯的笑容顿然失去。江虹秋对他的背影翻了翻白眼，低低骂了声：“死相！”

孩子不懂得其中的道理，呆着稚气的小脸问：“妈妈，你骂谁？”

“没有你的事。”江虹秋把一部分牢骚撒在大儿子龙龙身上。

“我饿，”小的一个在跳脚，“我要吃东西！”

“好，我带你去。”田悯故意装得很愉快，对于刚才的事好像毫不在意。

大小四人靠近长桌，烤鸡、炸虾、沙拉等总有十来样，都已空了大半。两个孩子既新奇又嘴馋，把餐盘装得很满。江虹秋抱怨孩子，但自己也不落后，只有田悯拿得少，本来她有点

饿,但现在胃像被堵塞着,吃不下什么。

“你怎么拿这一点?”江虹秋惊奇地问,“吃过东西来的?”

田悯含糊地答应一声。

他们的对答被在身后的陆黛平听到了,她以粉蝶的姿态扑过来,夸大其词地说:“田悯节食,要保持苗条,这点你还不知道?”

田悯未加分辩,但江虹秋却不以为然:

“谁说的?我从来没有看见她节过食。”

“哎!她节食都瞒着我们呀!像你我都已经变成老太婆,腰粗一点也不管了,田悯还待字闺中,不注意怎么行?”

尽管田悯了解陆黛平这种锋牙利齿的性格,但心里仍然很不是滋味。尤其在此时此刻,同学们全双双对对向她示威,虽然陆黛平的丈夫另有应酬,而江虹秋的丈夫宁愿留在家里也不肯出席,但他们都像成荫的绿树,只有她像浮萍一样漂漂荡荡连根也没有。

用一抹苦笑掩住了心里的不悦,田悯仍旧心平气和地对陆黛平说:“你别只顾忙了,不去吃点东西?”

“等等再说,”陆黛平晃了晃手里的小册子,俯在田悯耳边说,“先收了钱,免得他们吃完就溜跑了。”

“一个人出多少?”

“五十,”陆黛平自夸着,“凭良心这种自助餐出五十块,哪里也吃不到。”

田悯把皮包那张唯一的大钞掏出来说:

“我和江虹秋两个人的。”

“不要,”江虹秋有点脸红,“我自己给。”

“我先代你付,等一会你再给我,免得现在麻烦了。”田悯

顾及着江虹秋的自尊，事实上江虹秋即使给她，她也不会要。虽然她也常常闹穷，总比江虹秋的情形轻松。

陆黛平把钞票收起来，用笔作了记号，然而到此并不算完，她指点着龙龙兄弟说：“携眷照出五十，孩童半价。”

“去你的！”田悯一听不由得着急，她的皮包里只剩二三十元了。江虹秋很爱面子，虽然怔了一下，仍然放下餐盘准备打开皮包取钱，却被田悯阻止住：“别理她，在银行做事，变得只认钞票不认感情了。”

平时陆黛平说话总喜欢占上风，但她也知道田悯那种不发作则已而一旦发作时特别执拗的脾气，因此她反而软弱下来。

“这不是一个人的事，大家都一样，”陆黛平压低声音苦苦哀求，“别人说话我没有办法交代呀。”

“如果有人说话，到我这里来说好了。”田悯仰着头，大公无私的信心是她做学生会理事时培养出来的。

“好，好，”陆黛平以息事宁人的和缓态度笑着轻轻拍了拍田悯，“算你厉害。”

2 “应该给她的。”

“给谁什么？”田悯听见江虹秋的话声，觉得很突然，回问时她望了她一眼，发觉江虹秋那张苍白的尖脸在街灯照耀下显得很懊丧。

“这样让别人觉得龙龙和钟钟当白吃。”江虹秋说这种话时带着痛苦的表情。一个人如果从富贵降为贫穷，对于外来的经济压力会格外敏感。

“你这人真看不开!”田悯少不得责备她,“现在还在想这种事。”

当然会想,聚会刚散,像江虹秋这样在柴米油盐的琐碎生活里打转,参加一次社交确实算是心情上一个大波动。而田悯则不同了,这些年一直在工作,接触的人和事很多,就看淡了不少。

田悯发觉江虹秋仍然带着懊丧的神情,只有好心地安慰她一句:“这件事除了陆黛平根本没有人知道。”

想到陆黛平使她几乎下不了台,江虹秋耿耿于怀地说:“陆黛平变了。”

“她本来就比我们现实。”

“在学校并不这样。”

“那时候大概还没有机会发展她的天才。”

“人的命运究竟是谁决定的?”江虹秋忽然感叹。田悯也明白她有感叹的理由。固然到现在她的终身大事还没有解决,但她的生活状况自幼至今都无大区分。如果她像江虹秋那样由富贵一转而为贫穷,可能她的牢骚更多。

“自己。”田悯这句话完全针对江虹秋而言。当初江虹秋倘若不违抗父母,非嫁给宋波不可,也许现在正坐着漂亮的私家车由街心驶过,绝不会像这样凄凄惨惨一手拖一个孩子到停车站赶公共汽车了。

两个男孩在一起胆量特别大,因为他们也有比较和竞争心理,几乎挣脱江虹秋的手自由活动,她一面和田悯谈话,一面不停地照应他们,费尽了心神。在她已经苦惯了,但在田悯眼里则很吃力,每见江虹秋一次,她便感到一次这样的婚姻不如单身。

田悯对江虹秋的处境深表同情，而江虹秋也深深地同情田悯的处境，她实在希望她的好友红鸾星动，这种希望越来越迫切，但一年过去，仍然好事难谐。在同学的聚会下，田悯虽然一派坦然，但江虹秋却暗为她的形单影只难过，尤其是老同学交谈时总会问到她的婚事，不结婚好像变成了一个缺陷。

“谢惟勤真是岂有此理！”江虹秋忍不住忿忿地说。

“好好的怎么骂起人了？”

江虹秋不便说出自己的感觉徒给田悯增加刺激，思虑之余她才慢慢说：

“其实谢惟勤人也不错。”

“人家都快结婚了，提这个作什么？”

对于田悯的毫不在乎江虹秋颇不满意。

“如果我是你，我会后悔。”

如果我是你，我也会后悔。田悯的话已到嘴边，不过没有说出。说出来江虹秋也听不见，因为她正追赶着并且焦急地呼喊龙龙兄弟等等过马路。

3 田悯进房的时候，田怡正躺着，手里拿了本小说，却没有把精神集中在小说上，怔怔地像在想事情。

看见田悯，田怡索性把书一扔撅着嘴，斜着眼睛在瞟她。

“你还没睡？”

田怡裹着被哼了一声：“睡了还不是被你吵醒。”

田怡心直口快，说话从不饶人，田悯对于这个小她五岁的妹妹常常存着一份谅解的心。其实她迟归的次数有限，上一天班弄得人困马乏，她宁愿留在家里，能不出去就不出去。田

怡的个性则完全外向，在家一晚便会大喊寂寞，尤其最近半年整个的心已飞到外面去，偶尔一次比她回来得早，真不容易！

“什么时候回来的？”田恹在换装时顺口问了句。

田怡没有回答她的话，只是在愤然不平：“妈最偏心！你晚回来她问也不问，我就不行！”

田恹听了笑笑，如果说妈偏心，应该说偏心弟弟，她觉得姊妹二人所接受的是同等待遇，也许妈比较尊重她一点，因为她是长女，而且因为父亲过世后供养家庭的担子便由她挑起。

“我和你不同，妈知道我到什么地方去。”

“可是同学聚餐要聚到十一点多钟？”

“我送江虹秋回家，然后又留在她家聊天。”

“你不是说你嫌她家吵，坐不住？”

“龙龙和钟钟一回去就倒头大睡，而且钟钟在车上就睡着了。我们回去以前妹妹就睡了，所以难得这么清静，聊天忘了时间。”

“你们常见面，有什么好聊的？”

田恹不喜欢田怡只凭她长得美丽，常常以为了不起，倘若姊妹之间有冲突，便起因于田恹不能忍受她那种态度。

“你和任克培天天见面，又有什么好聊的？”

田恹的反击并没有使田怡生气，反而惹得她哈哈大笑起来：“女朋友怎么和男朋友一样？听你这话就知道你没有谈过恋爱，完全外行。”

由于今晚聚会的种种感慨，田恹心里的压力已经够大了。田怡这么一说，更加倍触怒了她，于是她把脸绷起来：“你内行！多谈两次恋爱也没有什么值得骄傲的。”

田怡的长睫毛闪了闪，嘴角现出一线揶揄的笑意，猛然翻